我公司为非监狱企业，不适用。

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
注：1、根据《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财库〔2014〕68 号，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，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2026-11-04 10:06:42
大荔县荔隆商贸有限公司 2026-11-04 10:06:42